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 工

公告编号：2022-66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 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9 日 14 时 30 分。

(2)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19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22 年 5 月 19 日 9:15~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2022 年 5 月 19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 召开地点：广西柳州市柳太路 1 号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06 会议室。

3.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曾光安先生。

6. 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会议总体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2 人，代表股份 1,028,925,059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2.6299%。

2. 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4 人，代表股份 789,536,08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0.3851%。

3.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8 人，代表股份 239,388,97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2.2448%。

4.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9 人，代表股份 271,120,20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3.8679%。

其中：

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31,731,22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6231%。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8 人，代表股份 239,388,97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2.2448%。

5. 其他人员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现场或以通讯方式、部分监事及董事会秘书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次会议现场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28,551,7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37%；反对 196,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90%；弃权 177,358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2%。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746,84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623%；反对 196,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23%；弃权 177,358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4%。

2.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28,551,7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37%；反对 18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6%；弃权 191,758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86%。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746,84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623%；反对 18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70%；弃权 191,758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07%。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28,551,8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37%；反对 181,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6%；弃权 191,758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86%。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746,94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623%；反对 181,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69%；弃权 191,758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07%。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4,043,593,692.83 元（母公司数，下同），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659,180,068.24 元，提取盈余公积金 65,918,006.82 元，减去已分配的公司 2020

年度（上年度）现金股利 413,067,445.28 元后（其中因部分限制性股票不符合解锁条件回购注销，已冲销对应的现金股利 194,025.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4,223,788,308.97 元。

公司对 2021 年度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以本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前的最新股本总额 1,955,019,99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60 元(含税)，共计 312,803,198.56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将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因增发新股、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1,028,342,0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33%；反对 474,63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61%；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537,1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850%；反对 474,63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51%；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35,1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18%；反对 181,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6%；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30,3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931%；反对 181,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69%；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35,1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18%；反对 181,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6%；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30,3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931%；反对 181,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69%；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28,551,8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37%；反对 181,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6%；弃权 191,758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86%。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746,94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623%；反对 181,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69%；弃权 191,758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07%。

8.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17,275,92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678%；反对 11,540,7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1216%；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59,471,06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7033%；反对 11,540,73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2567%；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文件。

9.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1. 关于公司调整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向广西柳工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增加 12,320 千元)。

该议案关联股东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共计持有 505,809,038 股,占公司总股本数的 25.8723%,对该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22,737,22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76%;反对 270,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17%;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7%。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741,401 股,占出席会议的所有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603%;反对 270,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997%;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9.2. 关于公司调整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向广西康明斯工业动力有限公司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增加 1,507 千元;向广西康明斯工业动力有限公司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增加 454 千元)。

该议案关联股东黄海波先生(兼任该公司董事长)持股 31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数的 0.0160%,对该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028,233,2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32%;反对 270,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63%;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741,401 股,占出席会议的所有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603%;反对 270,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所有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997%;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所有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9.3. 关于公司调整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向柳工美卓建筑设备(常州)有限公司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增加 44,391 千元)。

该议案关联股东黄敏先生(兼任该公司董事)持股 30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数的

0.0155%，对该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006,971,79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97.8952%；反对 21,541,8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2.0942%；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49,469,937 股，占出席会议的所有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0145%；反对 21,541,864 股，占出席会议的所有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9455%；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所有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9.4. 关于公司调整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向广西威翔机械有限公司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增加 37,722 千元）。

该议案关联股东俞传芬先生（兼任该公司董事）持股 19,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数的 0.0010%，对该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028,526,7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32%；反对 270,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63%；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741,401 股，占出席会议的所有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603%；反对 270,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所有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997%；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所有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9.5. 关于公司调整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向地伟达（上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增加 265 千元，向地伟达（上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增加 10,619 千元）。

本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028,546,2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32%；反对 270,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63%；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741,401 股，占出席会议的所有非关

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603%；反对 270,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所有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997%；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9.6. 关于公司调整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向香港欧维姆工程有限公司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增加 1,770 千元）。

本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35,0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18%；反对 18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6%；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30,201 股，占出席会议的所有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930%；反对 18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所有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70%；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所有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27,031,43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60%；反对 1,799,6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49%；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69,226,57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016%；反对 1,799,62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38%；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7%。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营销业务担保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27,031,53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60%；反对 1,799,5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49%；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69,226,67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016%；反对 1,799,52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637%；

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7%。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9%；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32%；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3.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9%；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32%；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2. 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9%；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32%；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9%；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32%；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4. 债券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9%；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32%；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5. 债券利率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9%；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32%；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9%；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32%；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7. 转股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9%；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32%；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9%；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32%；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9%；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32%；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10. 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9%；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

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32%；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11. 赎回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9%；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32%；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12. 回售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9%；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32%；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

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9%；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32%；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9%；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32%；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9%；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32%；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16. 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有关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9%；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2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832%；弃权 9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11,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5%；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11,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79%；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18. 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11,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5%；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11,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79%；

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19. 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11,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5%；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11,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79%；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20.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11,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5%；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11,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79%；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11,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5%；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

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11,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79%；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11,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5%；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11,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79%；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6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90%；反对 21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5%；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8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1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78%；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制订〈柳工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11,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5%；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11,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79%；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6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90%；反对 21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5%；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70,800,8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1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78%；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制订〈柳工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11,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5%；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11,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79%；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柳工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18,607,48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9972%；反对 10,209,17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922%；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60,802,62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1945%；反对 10,209,17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7656%；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28,605,5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9%；反对 211,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05%；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5%。

同意 270,800,7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2%；反对 211,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79%；弃权 10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吴娉婷女士、林皓然先生出具的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修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